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聯絡人：李孟珊

電 話：04-37061140

電子郵件：e-2393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1708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0170879A00_ATT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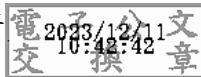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文化部公布「第47屆金鼎獎得獎名單」，請轉知並鼓勵轄下圖書館配合辦理主題書展及推廣活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11月30日臺教綜(三)字第1120117055號函轉文化部112年11月24日文版字第112204818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教育部112年11月30日來函、文化部112年11月24日函、第47屆金鼎獎得獎及優良出版品推薦名單各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